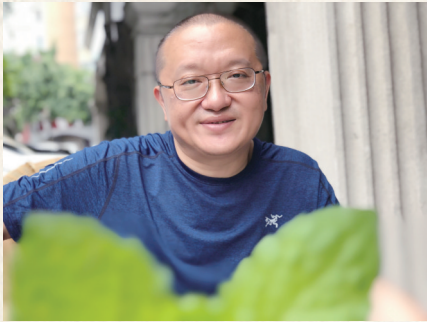




相对论(组诗)

◎举人家的书童(四川成都)

祭父

每年的这个时候
从手机里
翻出老父亲的电话号码
整整十五年
换过那么多次新手机
明知道是空号
始终
我都没舍得删除

深渊

探身
想看看,什么都看不见
这才是深渊。
你明白
遗忘,像一条鱼而陷入其中。
一旦遗忘吃掉了遗忘
水
这么好
至此,鱼不再生长
绝望,不再会绝望。

举人家的书童,原名龙双丰,1969年生于丰都,大学毕业后定居成都。曾在《诗刊》《星星》《诗选刊》等刊物发表作品,并入选多个选本。

情诗

没有我
今天这一个夜晚
黑了
也就白黑了。
白黑了
也就认了,毕竟已黑成这样
没法
也就任它白白地
黑自己。

送葬

只有蹲低点
再低点
才能够看清楚:是一群黑蚂蚁
抬着一只黑蚂蚁
往巢穴赶
我们不一样
我们,最后是一群人抬上一个人
朝没家的方向而去

盆栽

指甲花开了
是花

将自己的那一缕缕秀色
从体内
举起来
搬到体外
搬到风儿能够吹到的地方
搬到踮起脚尖
它就荡秋千的走廊

颤音

黑尽了
连最后的天光都没了
突然
林子深处
传来一声声鸟儿的啼叫
心头难免会一亮

你们虽然各行各的道
从未来往

相对论

这些鸟儿
在笼中,待久了
无非就盼着这笼子变得更大
大到
看起来像没有



2025 第10期 总第143期

海棠诗会投稿邮箱:
yxdsbbjb@163.com

挂在时明时暗的永川头顶
仿佛夜空提着一盏灯笼
照我,还有
安静的憩山里
还有,湿漉漉的翠绿
和零星散布的虫鸣

雨停憩了一会儿
浓稠的夜色有些发亮
我想起自己越来越空的心
不能在亮光里晃荡
我扯起飘逸在脸上的游丝
把松涛遮挡一些
把虚空遮挡一些

我视线的灯笼被雨后的水雾
越拔越暗
仿佛我想关灯睡眠
清醒与朦胧
混战在诗歌界
人工与智能的棋局
迷蒙的,是楚河汉界

黄瓜山晨雨

一把雨伞
撑起烟雨蒙蒙的天空
我的身子,被雨伞拎着
在梨树、葡萄树和
未开的芭谷花之间
黄瓜山,长胖了三十公分

伞面流下的雨滴
随着我,一路跟到彩色路面的尽头
仿佛要将我未醒过来的黑夜
让黄瓜山的雨
洗净在黎明之前

“平”说诗歌

用诗参与理想世界的建构

◎金平

我会骑马与你相会:梦
像生命之物在我四周聚集
而月亮在我右边
跟着我,燃烧。

我骑马回来:一切都已改变。
我恋爱的灵魂悲伤不已
而月亮在我左边
无望地跟着我。

我们诗人放任自己
沉迷于这些无休止的印象,
在沉默中,虚构着只是事件的预兆,
直到世界反映了灵魂深层的需要。
——格丽克《预兆》

“马”在诗人的印象里通常是高贵、优雅、自由乃至英勇的征象;更确切地说,“马”常常是诗人对自我的理想化想象。“我会骑马与你相会”,“我”唯有“骑着马”才能将去赴爱之约应有的热烈与奔放展露。“爱”使诗人置身于自己创造的梦境,“梦/像生命之物在我周围聚集”,现实世界因被我情感重新塑造而显得不真实反而使生命真正变得生动。“我骑马回来”,诗人遭到了冷遇,热烈的爱的幻象消失,诗人重归现实,个人的“一切都已改变”,世界仍是那个世界,而“我”已不再是原来的那个“我”。失去爱的人都体验过这种“灵魂的悲伤”。

古希腊哲学家柏拉图认为,爱一个人是为了使自己变得完整。更深入地说,爱是为了理想化的自我实现。《预兆》的前两节,诗人的“爱”被“挫败”,“理想化的我”投射于“月亮”这个意象,“我”去的时候月亮在我右边“跟着我,燃烧”,“我”回来的时候月亮在我左边“无望地跟着我”。“月亮”是诗人灵魂的具象,诗人“自我理想化”的梦境消失之后,月亮成为诗人对自我的安慰。

格丽克《预兆》原诗下面附注了一行小字“写于亚历山大·普希金之后”。《预兆》一诗是对普希金《征象》一诗的“翻译改写”。虽然《预兆》源自《征象》,然而二者的旨向大不相同。普希金在诗中暗示,自然界的种种细枝末节都在为我们提供“征兆”。比如诗中所写月亮的左与右,来自俄罗斯民间一个古老的迷信,认为月亮出现在右边是一个好兆头,在左边则是一个坏兆头。不过,格丽克并没有如普希金那般服膺于神秘的力量,亦即“命运的力量”。对她而言,“月亮”是自然的符号,更是灵魂的具象,诗人由被动转为了主动。

格丽克以普希金的“一首诗”为材料写出了“另一首诗”,所以她将《预兆》收录在自己的原创诗集中。普希金在诗的第三节是这样写的:“我们诗人在孤独中/永远沉湎于一些幻想/因此,就把迷信的征象/也织入了我们的感情。”而格丽克的表达更为深刻,诗人放任自己沉迷于无休止的印象,并不是被动获悉并接受命运的安排,而是通过创造“事件的预兆”,主动去构建理想化的自我和理想化的世界,让世界的现实趋于理想并反映灵魂深层的需要。

从而,《预兆》以奔赴爱之约为重点表达了诗人的诗学主张:诗人不仅要表现现实的世界,更要观照灵魂的深层需要,用诗参与理想化世界的建构,让诗人的理想不仅成为未来的“预兆”并且成为理想的现实。虽然这只是诗人的乌托邦式的幻想,不过它无疑对诗的写作是有力的启示。



黄瓜山纪行(组诗)

◎黎二愣(四川内江)

午夜雨

午夜,永川的吉他手
在憩山里小院弹完最后一曲吉他
把雨水请下来
陪我的下半夜

独坐房檐下
雨像拐杖,扶着风
走到山野
与黄瓜山窃窃私语

那些话,相信果园里的
梨、桃和叶子听懂了
青瓦房、老院子、菜地和那株
风中摇曳的黄花,都听懂了
他们,淅淅沥沥,又窸窸窣窣

但我什么都没听懂
又好像一切都听懂了
也许,他们的话

无需我明白。他们原本
就是说给苍天听的
雨中的事物
有些必须清晰
有些必须模糊

夜梦

我知道,你就那里
端午前夜的雨
在黄瓜山山麓
为迎接,也为送行

一个梦,就是一束艾草
还有蒿草还有如米的苔花呢
还有黄瓜山嘴角吐出的果浆呢
它们都回头看我
一晃飞入雨空
十五公里的黄瓜山
像穿越旷野的风
与我交接关于明天的约定

夜行

雨滴,化成露珠
似黄瓜的山峦